

國立中山大學內部監督稽核報告

受稽核單位	本校學生宿舍管理機制	稽核日期	109年10月14日(三)
稽核種類	年度稽核	稽核地點	學生宿舍H棟交誼廳
案件編號	109-年稽-01		

項次	查核項目	稽核結果	稽核建議	缺失佐證資料
一	內部控制作業項目 學一宿—01 學生宿舍入住作業	完 備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備 內控流程不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欠缺內控有效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缺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受稽核單位確實依本校內部控制手冊規定辦理內控相關事宜，惟仍有部分缺失建議參修： 1. 查國立中山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辦法第7條，針對住宿申請依學生年級等宿服中心有不同的作法，諸如大學部一年級新生：提交住宿申請後，由宿服中心統籌分配床位，住宿期限為一學年。大學部升二年級學生(一)原住宿生續住者，無須再申請，由宿服中心統籌辦理續住作業。(二)原住宿學生無續住需求者，應依第二十三條退宿程序辦理申請。(三)非原住宿學生須提出申請，由宿服中心統籌辦理住宿作業。其餘學生由宿服中心依床位現況及申請需求統籌分配，住宿期限為一學年；如床位不足時，則採抽籤分配之規定，惟相關作業程序說明或流程圖未能明列，為求嚴謹，	佐證資料 P.1-P10

建議酌增。

2. 查國立中山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辦法第四章寒暑假期間住宿第 17 條至 21 條，針對寒暑假期間住宿訂有相關規定，惟學生宿舍管理之內部控制作業項目中，未有所著墨，建議得酌增，較為周延。
3. 有關本內控項目-作業作業程序說明一，住宿申請：依據宿舍服務中心公告之網路申請時間，上網申請住宿。如未開放網路申請作業或已錯過網路申請時間者，請親至宿舍服務中心辦理申請，並填寫「住宿申請登記表」。惟案查使用表單欄位並未載明此表，建議酌增。
4. 有關本內控項目-作業作業程序說明三，寢室床位分配：依據學生身份(學士、碩士、博士)、性別、年級……。一般而言，舊生可挑選床位(或自選室友)，…，茲因本說明表係作業程序說明，相關用辭建議應明確精準，建議參照國立中山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辦法第 6 條規定內容【大學部一、二年級學生就學期間原則上保障住宿，大學部三年級以上(含研究所)學生床位採抽籤分配】增修。
5. 有關本內控項目-作業作業程序說明四，領取房間鑰匙及感應扣入住部分，案查本校針對年度新生

及各學期上網申請住宿學生，及學期中各別申請住宿學生有分別的作業程序，惟相關作業程序流程圖中，領取房間鑰匙及感應扣入住部分，案查本校針對年度新生及各學期上網申請住宿學生，及學期中各別申請住宿學生有分別的作業程序，惟相關作業程序流程圖中，領取房間鑰匙及感應扣之流程並未予以分流，並詳列相關作業流程，建議得增修。

6. 有關本內控項目-作業作業程序說明四，領取房間鑰匙及感應扣入住，年度新生及各學期上網申請住宿學生，依宿服中心製作之入住管制名冊，至各服務站領取房間鑰匙及感應扣後入住……。案查使用表單欄位所載為「國立中山大學學生入住(換宿)管制名冊」，建議比照表單欄位用語處理。
7. 有關本內控項目-控制重點二、住宿申請公告內容依規定呈閱權責長官批示後再行公告。茲為利有效控制作業流程及劃分權責，建議參照宿舍服務中心分層負責明細表所載層級處理。(建議修正內容如:住宿申請公告內容依規定呈閱組長或相當層級批示後再行公告。……)。另內部控制制度控制作業自行評估表之相關內容，併請參修。

8. 有關本內控項目-控制重點三、學公告中較為重要之內容如有變更時，應於「學生宿舍管理執行委員會」中提出討論……。案查「國立中山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辦法」未訂有該委員會，惟「國立中山大學學生宿舍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訂有學生宿舍管理委員會，建議宿服中心釐清之。另內部控制制度控制作業自行評估表之相關內容，併同釐清。
9. 有關本內控項目-法令依據部份，建議參照學生事務處宿舍服務中心網站-法規專區之內容，酌增「學生宿舍住宿規約」及「國立中山大學學生宿舍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並請配合內部控制作業之法令依據於網站法規專區增列「國立中山大學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組織章程」；另欄位內國立中山大學學生住宿契約名稱有贅字「學」請刪除。
10. 有關學生事務處宿舍服務中心網站-法規專區-中山大學宿網手冊無法連結運用，為維護入住學生權益，建議於開學前，宿服中心能留意網站內容狀況。另宿舍服務中心網站-學生專區-108學年住宿申辦項目時程表，建議配合新學期更新為「109學年住宿申辦項目時程表」。

二、有關住宿申請抽籤：

			<p>1. 住宿申請中籤通知，除網頁公告於時限內回覆同意/放棄，若未回覆視同放棄住宿且不再通知。如中籤同學因故無法及時回覆，是否可以其他方式補行通知，以免同學遺憾？</p> <p>2. 住宿申請後，以電腦隨機抽籤，抽籤過程是否公開？建議可錄製電腦抽籤過程畫面，以利查閱。</p> <p>三、依「內部控制作業自行評估表」備註第2點：遇有「部分落實」、「未落實」或「不適用」情形，於改善措施欄敘明需採行之改善措施。惟109年度自行評估表有1項部分落實，然其改善措施未見說明。</p> <p>四、處理程序流程圖建議依行政院「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範例製作原則」缺註解符號說明控制重點。</p>	<p>佐證資料 P. 11-P. 12</p> <p>佐證資料 P. 13</p> <p>佐證資料 P. 14</p>
<p>二</p>	<p>內部控制作業項目 學一宿—02 學生宿舍退宿作業</p>	<p>完 備 <input type="checkbox"/></p> <p>不完備 內控流程不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p> <p>欠缺內控有效性 <input type="checkbox"/></p> <p>其他缺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一、受稽核單位確實依本校內部控制手冊規定辦理內控相關事宜，惟仍有部分缺失建議參修：</p> <p>1. 查國立中山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辦法23條針對不同年級學生或中籤住宿學生有明確的退宿程序，惟本內部控制作業項目之相關作業程序說明或流程圖未能明列，為求嚴謹，建議得酌增。</p> <p>2. 有關本內控項目-作業作業程序說明一、退宿申請：依據宿舍服務</p>	<p>佐證資料 P. 15-P. 21</p>

- 中心公告之網路申請時間，上網申請退宿。如未開放網路申請作業，請親至宿舍服務中心辦理申請，並填寫「退宿申請登記表」。
3. 惟案查使用表單欄位並未載明此表，建議酌增。
 4. 有關本內控項目-控制重點二、退宿申請公告內容依規定呈閱**權責長官**批示後再行公告。茲為利有效控制作業流程及劃分權責，建議參照宿舍服務中心分層負責明細表所載層級處理。(建議修正內容如：退宿申請公告內容依規定呈閱**組長或相當層級**批示後再行公告。……)。另內部控制制度控制作業自行評估表之相關內容，併請參修。
 5. 有關本內控項目-控制重點三、學公告中較為重要之內容如有變更時，應於「學生宿舍管理執行委員會」中提出報告。案查「國立中山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辦法」未訂有該委員會，惟「國立中山大學學生宿舍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訂有**學生宿舍管理委員會**，建議宿服中心釐清。另內部控制制度控制作業自行評估表之相關內容，併同釐清。
 6. 有關本內控項目-法令依據部份，建議參照學生事務處宿舍服務中心網站-法規專區之內容，酌增「**學生宿舍住宿規約**」及「**國立**

中山大學學生宿舍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並請配合內部控制作業之法令依據於網站法規專區增列「國立中山大學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組織章程」。另欄位內國立中山大學學生住宿契約名稱有贅字「學」請刪除。

7. 查國立中山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辦法 25 條規定，住宿學生辦理退宿手續後，應於三日內搬離宿舍。若住宿學生違反前項規定者，學生宿舍輔導教官或宿舍相關行政人員得勒令其搬離並報請生活輔導組依規定處理。惟案查學生宿舍退宿作業之相關作業程序說明或流程圖未有著墨，為求周延，建議得酌增。

二、依「內部控制作業自行評估表」備註第 2 點：遇有「部分落實」、「未落實」或「不適用」情形，於改善措施欄敘明需採行之改善措施。惟 109 年度自行評估表有 1 項部分落實，然其改善措施未見說明(附件 2)。

三、經查調 107-108 年度截至 109 年 9 月 28 日住宿生應繳及未繳電費資料後彙整其繳費情形表(如附件 3)，107 年未繳金額 363,550 元，佔應繳金額比率 8.68%；108 年度未繳金額 664,812 元，佔應繳金額比率 16.11%，其未繳比率是否過高?再則 107 年度

佐證資料 P. 22-P. 26

			<p>統計月份是否有誤?是否有更積極之作為?</p> <p>四、依控制重點第4點:查驗寢室電費繳交情形,需完成繳交始可辦理退宿。另「國立中山大學學生住宿契約」第7點寢室用電由學生自付電費,請按時繳交,逾期繳費將暫停宿網使用權利。惟抽查109年7-8月仍有補繳104-108年度之電費(詳附件4),是否有確實執行暫停宿網使用或其成效不彰是否應重新檢討?</p> <p>五、處理程序流程圖建議依行政院「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範例製作原則」缺註解符號說明控制重點。</p>	<p>佐證資料 P. 27</p>
<p>三</p>	<p>內部控制作業項目 學-宿-03 住宿學生急症(受傷) 處理作業</p>	<p>完 備 <input type="checkbox"/></p> <p>不完備 內控流程不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p> <p>欠缺內控有效性 <input type="checkbox"/></p> <p>其他缺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一、程序說明表與流程圖中校安中心應修正為總務處校安組。</p> <p>二、作業程序說明和控制重點中通報校安中心與先幫忙止血包紮兩步驟間,應先判斷是否有進行CPR與哈姆立克法之必要性。</p> <p>三、控制重點中各服務站是否配置AED?人員是否有安排CPR相關課程?</p>	

			<p>態。惟如何保持良好狀態？故是否重點應在應依規定定期檢修並隨時保持良好狀態。以符現況。</p> <p>五、宿舍區火災事件建議定期做防災演練。</p>	
--	--	--	--	--

(請接續下頁)

未來有關管理及績效重大挑戰之預警性意見(含行政興革建議事項)：

- 一、查國立中山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辦法第4條第1項第1款規定以宿舍輔導教官及宿舍相關行政人員依學生宿舍相關法令對住宿學生為住宿生活之輔導，惟學生宿舍管理之內部控制作業各項目中，未訂有相關之輔導機制，建議酌增輔導機制內控項目，以資周全。(佐證資料P.54)
- 二、考量近來台灣校園致力於「美學」推廣！以「交大12舍交誼廳」為例，規劃動態和靜態區多元空間，以鐵件、玻璃、鏡面為主要元素，搭配無縫水泥地坪，有拳擊區、韻律教室、飛鏢區等兼具的寬敞空間，不僅風靡該校師生，更吸引不少年輕學子心生嚮往。爰此，建議本校日後學生宿舍之整修，得參照交通大學對宿舍美感的強化，讓中山不僅是台灣優秀人才培育的搖籃，亦能是全台最美的校園。(佐證資料P.55-0.56)
- 三、學生宿舍中心面對約計3,600位住宿生所需處理之事項多如牛毛，加上現今資訊發達且透明化，為使各種情況能迅速處理及回覆學生，是以更顯得各項事件處理程序的SOP及內部控制的重要性，故建請應常時檢覆其執行上是否有無更佳之處理方式並修正之。另，建議若涉及住宿學生權益之變更，除依相關程序處理外，應多與住宿生溝通協調後再推行，以減少非必要之衍生問題。
- 四、學生宿舍中心經費係專款專用，每年經管約計6,600萬元、結餘約計1,500萬元不等，惟因宿舍老舊，近年皆分棟整修，除由學校經費向行墊支再分年歸墊外，其學生宿舍預備金近年減少頗巨，為永續經營，建請撙節開支並有效管控，以符所需。
- 五、108年度宿舍維護費、寒暑期宿舍維修費、環保消防費、設備維護費等4項計畫科目中，小額採購合計在10萬元上的廠商共有15家，其中3家廠商之小額採購金額累計更超過100萬元以上，此情況未來似乎不宜再以未經採購公告程序而逕洽廠商的方式辦理維修案。
- 六、宿舍維修案實際上無法於年度履約期間明確預知採購數量，且需要隨時通知廠商辦理維修。因此，在採購策略上建議以開口契約方式辦理採購，即在契約價金額度內，以契約中所列項目及單價，依實際供應之項目及數量以實作實算方式給付契約價金。

七、財物管理：

依宿服中心提供之資料，該中心之財產及物品合計 1782 筆，大部分均依規定辦理。惟請再檢視「發電機」(財產編號 3030302005-1、87/08 登帳 19425 元、年限 19 年) 存置地點：92 年委外前已移轉清潔班…。建議請再確認財產位置，並請依為落實財物管用合一原則，財物使用者為保管人，將財產移至使用單位。另外，「冷(暖)氣機」(5010106003- 2732~幾台、109/06 登帳)存置地點：武嶺四村，建議加入寢室房號，以利釐清保管權責及財產盤點。(佐證資料 P. 57)

八、請注意避免有分批辦理採購之情形(政府採購法第十四條)。(佐證資料 P. 58)

九、值班人員有線電視基本台費用 44,000 元/年，請評估是有確實需求，或改裝網路電視，以擷節開支。另外，建議裝設監視器供值勤人員監看宿舍區情形。(佐證資料 P. 58)

十、行政大樓值勤室需掌握全校安全狀況。因此，有重要性資訊應隨時提供給值勤員知悉並紀錄，如遇有緊急狀況通知警消單位來校處理時，請一併同時通報宿舍行政大樓值勤室。另外，夜間執勤人員請務必每日 22:00 回報宿舍安全情形至行政大樓值勤室。(佐證資料 P. 59)

十一、暑假年度宿舍大整修時，如時間及經費允許，建議將該棟消防一併納入檢修。

十二、學生宿舍業務繁雜瑣碎，經常必須面對及處理學生各項需求，建請適時給予表現優良同仁獎勵。

十三、宿舍停電如由宿服中心人員自行處理，建議應建立內控作業標準作業流程，以確保作業人員安全。

十四、請簡略分析說明宿舍區熱水系統改善效益。

十五、依受稽核單位簡報顯示，宿服中心未來尚有宿舍整修及改善熱水系統計畫，可能循往例向學校借款。惟宿服中心性質上係自負盈虧之自行營運單位，建議仍應做好財務規劃、力行開源節流，以利還款。另外，當向學生收取之款項應儘速收取並宣導學生愛惜居住環境減少公物損壞，以降低維護費用。

十六、宿舍重大事項之公告建議以網路群組(公告版)方式分棟通知公告，包括對外籍生之英文公告。

十七、關於宿舍維修案件處理，應建立自報修至排除時間統計分析報表，以有效管理維修品質及效率。